

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年12月12日上午10:00至11:00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罗湖区莲塘高新技术产业第一园区117栋5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李飞跃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6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32,000,00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于2016年11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公布的《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24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
深圳粉蓝衣橱时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12 月 12 日